

#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一）部门职责：

2021 年，坚持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严格土地管理，规范用地秩序，加大服务和保障新区项目用地工作力度，着力提高效率，努力打造“高效、廉洁国土新形象”。

1、按照市委、市政府对新区土地一次性收储的要求，按照“土地利息收储法”对托管范围内两个办事处的 20 个村的集体土地进行了预收储，收储面积 7 万余亩。并配合财政局每年按照土地收储协议，按时支付各村土地收储利息。

2、对收回的国有土地、房屋及闲置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和充分提高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率。

3、建立有效的联合执法机制，加强与办事处、综合执法局等相关部门的协调与配合，严防和排查违法占地行为，加强巡查力度。努力维护新区正常用地秩序。

4、全面落实“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要求，加强干部管理，要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 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

5、严格落实各项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努力转变工作作风，不断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始终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6、结合日常工作加大业务培训和学习力度。在日常自学的基础上，继续采取以老带新，传帮带，分任务、压担子，“请

进来”授课（外请专家、上级业务骨干集中授课，强化业务理论学习），“走出去”调研（主动走出去，对标国土资源管理先进单位经验做法，向兄弟单位取经）等方式，尽快提高收储中心队伍整体素质，努力完成市局党组和新区党工委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预算收入合计 50498.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8.99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502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财政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 5049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9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79.06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6.93 万元；项目支出 50413 万元，主要为企业征收费、征地补偿款及土地利息等。

### 3、比上年增减情况

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2021 年度预算收支安排 50498.9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885.57 万元，增加 17.6%。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9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品、办公耗材等日常运行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我中心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计 3.06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预算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与上年一致。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 万元，与上年一致。
-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06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与上年一致。

## 五、预算绩效信息

###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在正定新区管委会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各单位的积极配合下，土地收储中心严格按照新区规划部署，根据 2021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和新区建设发展需要，紧紧围绕新区重点项目用地，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正定新区，大力促进新区早出规模，快建形象，实现跨越发展。

### （二）分项绩效目标

#### 1.土地征收工作

绩效目标：加强国有土地、集体土地收储征收工作力度，依法合理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保证按时拨付企业征收补偿款,保证被征收企业按时拆迁

绩效指标：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不超出总成本，工作计划及时开展，确保储备规模按当年储备计划完成收储，被征收企业完成率 $\geq 80\%$

#### 2.国有资产管理工

绩效目标：认真执行国家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根据国家以及新区管委会和收储中心资产管理的规定对收回的国有资产、集体资产做好管理和服务工作。

绩效指标：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完成率 $\geq 80\%$

#### 3.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增强土地资源管理保障能力，做好相关综合性事务管理，保障行政工作高效有序的落实本部门及上级部门指示的工作

绩效指标：购置对保障能力的提升良好，购置计划执行率 $\geq 90\%$ ，采购总成本控制率 $\leq 90\%$

### （三）工作保障措施

完善制度建设。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业务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作为工作保障，进一步强化绩效导向，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项目落实到人，定期组织项目推进会，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加强支出管理。按照我国公共财政的相关要求，逐步构建一个重点突出、规范合理、实效性强的科学财政支出结构，并且不断优化财政的支出管理，充分发挥财政的应有作用，进一步确保财政核算结果的可靠性、完整性；进一步确保财政核算结果的可靠性及完整性，才能够保证财政的每一项支出是一目了然；编制预算细化编制到具体承担单位和实施项目，提高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和到位率；将“钱等项目”转化为“项目等钱”，前期履行好相关手续，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均已到位，项目实施过程要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支付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运行监控是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完成的必要手段，一要重点监控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二要监控预算资金执行情况；三要监控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绩效延伸情况。旨在对效益发挥、资金支出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存在问题的要及时提出纠偏整改意见建议，适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和工作措施方法。

做好绩效自评。部门领导高度重视财政资金支出的绩效情况，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建立和健全财政支出的追踪问责和问效制度，对提高财政资金的规范高效运作程度、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效益、促进政府财力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有效转变政府职能，重视绩效结果的应用，有利于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的调整。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按照财务制度与政策法规，对财政资金进行有计划的筹集、运用和分配，并对相关经济活动进行核算、监督与控制，以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一是完善相关财务制度，明确审批程序，保证支出的每一分钱都用到实处；二是规范国有资产，杜绝资产漏记，同时注重对资产的使用、处置需履行相关手续。

加强内部监督。一是健全财务程序。包括：明确职责分工，建立相互制约机制；严格各项费用开支标准和审批权限；建立预算监督和专项经费检查制度；加强内部审计和经常复核的制度。二是规范公用费用，在承诺阶段做到确认支出的资金建议已经得到了批准，在执行过程中确认支出是否满足支出条件及要求，在支出后进行审计工作，详细审查支出和报告任何可能的违规行为。三是在行政单位内控制度的设计中，通过集中支付来负责实施，使公用经费的支出得到控制。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强化制度学习，提高制度执行的自觉性。一是定期组织干部学习，提高职工业务素质。二是提高培训覆盖面，从财务管理、办公用品采购、车辆管理、资源节约等涉及到机关工作的方方面面开展培训工作，让大家深刻的认识机关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 1、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完成污染企业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 2. 依照工作计划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个	污染企业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完成	3 污染企业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完成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程质量的完成率	≥95 工程质量的完成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依照工作计划开展	保障工作按时完成	≥90 按时完成违法建筑拆除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工作总成本的使用不超出预算	≤100 工作总成本的使用不超出预算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情况	生态环境提升	≥95 生态环境提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2、耕地占用税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合理利用耕地资源，加强土地管理，保护耕地。 2. 完成耕地改造. 再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批次数量（个）	完成耕地改造. 再利用	20 完成耕地改造. 再利用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耕地收储的完成率	实际耕地收储占总收储耕地的比率	≥95 实际耕地收储占总收储耕地的比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依照工作计划开展	根据工作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工作成果	≥90 根据工作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工作成果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不超计划投入	≤100 不超计划投入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耕地完成改造, 再利用	加强土地管理, 耕地改造后再利用	≥95 保护耕地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3、评估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企业评估工作正常推进 2. 及时支付服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评估数量情况 (个)	征收前对企业进行评估摸底情况	5 征收前对企业进行评估摸底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评估工作完成率 (%)	评估合格的方案数量 /评估的方案数量 *100%	≥95 评估合格的方案数量/评估的方案数量*100%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按照工作计划及时完成项目的比例	≥95 按照工作计划及时完成项目的比例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不超出总成本	≤100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不超出总成本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征收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开展此项工作为社会经济发展起到支撑作用	≥95 正面影响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4、征地补偿及土地利息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按时拨付建设用地足额预存工作 2. 支付 2021 年度土地收储利息做好土地的管理储备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储村庄数量（个）	需支付土地利息的村庄数量预计建设用地征地 3000 亩	20 需支付土地利息的村庄数量预计建设用地征地 3000 亩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的质量	依据工作计划完成补偿款的发放工作,无纠纷	≥80 依据工作计划完成补偿款的发放工作,无纠纷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依照工作计划开展	工作计划及时开展	≥80 工作计划及时开展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不超计划投入	≤100 不超计划投入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90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5、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的

### 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促进节约集约利用林地、培育和恢复森林植被 2. 实现森林植被占补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面积	资金投入后，实际完成的植被覆盖面积	≥85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植被存活率	存活的植被占全部新增植被的比例	≥90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保护森林资源、维持生态平衡	≥90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费	完成项目的实际经费支出不超出当年预算支出	≤100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持续对林业行业经济、生态的提升	≥90 百分比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6、闲置资产管理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增强闲置资产管理保障能力 2. 闲置资产管理及维护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管理及维护闲置资产数量（个）	管理及维护闲置资产数量	4 管理及维护闲置资产数量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闲置资产完成（%）	闲置资产完成率	≥90 闲置资产完成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闲置资产执行率（%）	闲置资产执行率	≥90 闲置资产执行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实际资产闲置率（%）	实际资产闲置率=实际闲置资产/总闲置资产预算成本*100	≤90 实际资产闲置率=实际闲置资产/总闲置资产预算成本*100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增长	提高闲置国有资产使用率	≥95 提高闲置国有资产使用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7、企业征收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证按时拨付企业征收补偿款 2. 保证被征收企业按时拆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征收工作（个）	被征收企业数量的情况	9 被征收企业数量的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的质量（%）	被征收企业的完成率	≥80 被征收企业的完成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工作计划及时开展	≥80 按时完成违法建筑拆除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不超出总成本	≤100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不超出总成本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水平	促进经济发展，建设美好家园	≥95 经济水平提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8、森林植被恢复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租金节约集约利用林地、培育和恢复森林植被 2. 实现森林植被占补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面积	资金投入后,实际完成的植被覆盖面积	≥90 资金投入后,实际完成的植被覆盖面积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植被存活率	存活的植被占全部新增植被的比例	≥90 存活的植被占全部新增植被的比例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保护森林资源、维持生态平衡	≥90 保护森林资源、维持生态平衡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费	完成项目的实际经费支出不超出当年预算支出	≤90 完成项目的实际经费支出不超出当年预算支出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持续对林业行业经济、生态的提升	≥90 持续对林业行业经济、生态的提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9、律师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各种法律问题 2. 保障工作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纠纷次数情况 (次)	应诉出庭次数	2 应诉出庭次数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胜诉率	诉讼案件胜诉及解决率	≥95 诉讼案件胜诉及解决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按照计划时间完成项目的比例	≥80 按照计划时间完成项目的比例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实际执行数不超出预算数	≤20 实际执行数不超出预算数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律师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是否能保障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85 是否能保障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10、拆迁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支付机械租赁工作的费用 2. 保障工作按计划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拆迁违法建筑数量 (个)	保障工作按计划完成	5 保障工作按计划完成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的质量 (%)	工程质量的完成率	≥95 工程质量的完成率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依照工作计划开展	按时完成违法建筑拆除	≥95 按时完成违法建筑拆除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不超计划投入	≤100 不超计划投入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械租赁情况	保障拆迁工作顺利开展	≥85 保障拆迁工作顺利开展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11、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增强土地资源管理保障能力 2. 做好相关综合性事务管理，保障行政工作高效有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耗材费等购置数量	新增购置办公用品、耗材数量	5 办公用品、耗材费等购置数量	根据使用情况确定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购置质量合格的数量占购置总数的比率	≥95 购置质量合格率	根据使用情况确定
	时效指标	购置计划执行率（%）	购置计划执行率	≥90 购置计划执行率	根据使用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采购总成本控制率（%）	采购总成本控制率=实际采购总成/采购总预算成本*100%	≤90 采购总成本控制率	根据使用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购置对业务保障能力的提升情况	≥90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根据使用情况确定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4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5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拆迁租赁费	40	工程设备租赁	B09	台、辆	1	40	40	40				
评估服务费	100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C0805	个	1	100	100	100				
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费	100	地质勘测服务	C0906	个	1	100	100		100			

## 七、国有资产信息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56.2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25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土地收储中心

截止时间：2020-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56.26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7.23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9.03

##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